

臺北市政府108年7至12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生活適應輔導	一、加強推廣生活適應輔導班及活動，充實輔導內容、教材與教學方法，加強種子教師跨文化培訓，鼓勵家屬陪同參與。	內政部	陸委會 教育部 衛福部 勞動部 輔導會 地方政府	臺北市政府 民政局	<p>民政局</p> <p>1. 108年7月至12月共計開設12班，包括閩南語研習班2班及多元文化研習班10班（含完美指彩進階班、手工皂班、英文研習班…等），108年7月至12月參與學員共計393人（男性49人、女性344人）。</p> <p>2. 辦理本市2019多元文化活動-水燈節、新移民會館多元文化分享活動（如柬埔寨、泰國、日本、印度韓國等）、4場新移民親子培力課程、與本市職能發展學院合辦「108年飲料調製班(新移民專班)」；另配合內政部移民署臺北市服務站辦理「新移民投票體驗活動」，下半年活動總共約9,635人次參與。</p>	<p>民政局</p> <p>結合民政局(含戶政事務所、區公所)、社會局、內政部移民署服務站、消防局、衛生局、勞動局就業服務處、法務局消費者保護、交通部公路總局臺北市區監理所等辦理新移民生活成長營、研習班或多元文化活動，本市新移民透過課程參與鼓勵期民擴展人際生活圈並展現自信。</p>
	二、提供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相關諮詢資料服務窗口。	內政部	外交部 教育部 陸委會	臺北市政府 民政局	<p>教育局</p> <p>本市108年度計23校辦理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其中國民班58班，新移民班26班，合計84班。</p>	<p>教育局</p> <p>本市新住民朋友透過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之參與，無論在中文溝通及生活適應上皆有所成長。</p>
				臺北市政府 民政局	<p>民政局</p> <p>1. 臺北市新移民會館於108年7月至12月共23,301人次參觀或使用（男性5,943</p>	<p>民政局</p> <p>1. 提供新移民溫暖專屬空間及情感交流園地，設有電腦、親子遊戲、輕食咖啡等區，並辦</p>

臺北市政府108年7至12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衛福部 地方政府		<p>人、女性17,358人)。</p> <p>2. 本市新移民會館設立諮詢窗口，提供語言及生活適應諮詢服務，統計108年7月至12月電話諮詢服務共計827人次(男性165人、女性662人次)。</p> <p>3. 建置新移民專區網站，108年7月至12月共有135,396人次點閱。</p>	<p>理新移民研習課程。</p> <p>2. 會館於每週二至週日安排專責通譯(越南語、印尼語、泰語及英語)提供臨櫃諮詢或電話諮詢服務。</p> <p>3. 網站包含(中、英、越、印尼、泰、菲律賓、柬埔寨、緬甸及日文)共9國語言。</p>
				社會局	<p>社會局 新移民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福利諮詢專線，對新移民提供外語諮詢及社工專業諮詢服務，108年7至12月外語諮詢服務397人次(男23人次、女374人次)、社工專業諮詢服務995人次(男96人次、女899人次)，共計服務1,392人次</p>	<p>社會局 就新移民及民眾來電諮詢事項提供相關資訊，例如：新住民欲申請大陸親人來臺探親，就業探索體驗或成長課程參與管道等。</p>
				教育局	<p>教育局 1. 臺北市家庭教育中心配合教育部專案計畫設置「全國家庭教育諮詢專線」412-8185，108年7-12月諮詢專線新住民家庭計0人次進行電話諮</p>	<p>教育局 本市新住民朋友可透過市府所提供的諮詢資料服務窗口，及時獲知家庭教育、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等各類成長課程相關訊息。</p>

臺北市府108年7至12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詢。</p> <p>2. 諮詢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人次：6人次(男4、女2)。</p> <p>衛生局</p> <p>108年7-12月計服務新移民2,285人次： (1)醫療保健諮詢服務1,142人次。 (2)醫療補助諮詢服務566人次。 (3)其他諮詢服務577人次。</p> <p>警察局(外事科)</p> <p>1. 服務及多元申辦方式共計5種：臨櫃、郵寄、傳真、網路、手機APP，共5種申辦方式及提供電話諮詢服務專線。</p> <p>2. 警察志工諮詢服務108年7-12月執行情形共計271班次、1084小時。</p>	<p>衛生局</p> <p>於十二區健康服務中心建置社區新移民保健諮詢站，提供新移民醫療保健諮詢、醫療補助諮詢及其他諮詢(如親職家庭、就學、戶籍諮詢、國籍歸化等)。</p> <p>警察局(外事科)</p> <p>1. 提供申辦警察刑事紀錄證明諮詢服務及多元申辦方式。</p> <p>2. 為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外事服務中心現編制有外事警察志工11人(男性3人、女性8人)，協助提供諮詢服務。</p>	
	三、強化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及移民署各縣市服務站功能，成為資訊溝通與服務傳遞平臺。	內政部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p>社會局</p> <p>召開新移民直接服務聯繫會報，共辦理3場次，服務80人次(男4人次、女76人次)，主題分別為：長期照顧服務內容及資源運用、海歸二代生活適應輔導及通譯陪讀服</p>	<p>社會局</p> <p>定期召開網絡會議，邀請新移民服務相關體系如移民署、社服中心等參與，與新移民相關網絡間互相討論，以達整合及強化服務體系。</p>

臺北市政府108年7至12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務資源、臺北市社區精神醫療模式介紹。	
	四、加強移民照顧服務人員之訓練，提升對新住民服務之文化敏感度及品質。	各部會	地方政府	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	<p>公訓處</p> <p>一、實體課程</p> <p>(1)本處於8/21、8/23辦理「多元文化敏感度訓練研習班」共2期，每期課程6小時，總計共101人參訓。</p> <p>(2)本處於11/11、11/13辦理「新移民文化與生活研習班」共1期，每期課程12小時，總計共34人參訓。</p> <p>二、線上課程</p> <p>(1)「新移民生活輔導系列-社福教育資源介紹與座談(2小時)」課程，共417人完成選讀。</p> <p>(2)「新移民生活輔導系列-居留及設籍輔導(2小時)」課程，共313人完成選讀。</p> <p>(3)「新移民生活輔導系列-戶籍法令介紹(1小時)」課程，共304人完成選讀。</p> <p>(4)「新移民生活輔導系列-生活經驗分享(陸</p>	<p>公訓處</p> <p>一、透過不斷創新及精進教學內涵等多樣化的實體課程培訓，提昇本府公務人員對新移民文化的認識與敏感度，增強公務人員的素質，進而提昇對新移民的服務品質。</p> <p>二、除了持續協助新移民適應本國風俗文化，增加其適應環境能力及培養多元文化認同之觀念外，藉由新移民推廣多元文化習俗等主題內容介紹、分享和體驗，提升新移民自信自尊，亦增進社區民眾對多元文化知識之啟發。並由線上課程方式加強宣導國人對新移民原生文化之關懷與認識，尊重多元文化的差異，推動國</p>

臺北市政府108年7至12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籍)(2小時)」課程，共380人完成選讀。</p> <p>(5)「新移民生活輔導系列-生育保健(1小時)」課程，共315人完成選讀。</p> <p>(6)「新移民生活輔導系列-生活經驗分享(外籍)(1小時)」課程，共315人完成選讀。</p> <p>(7)「新移民生活輔導系列-職業訓練與就業輔導(2小時)」課程，共292人完成選讀。</p> <p>(8)「移民政策與法規(2小時)」課程，共323人完成選讀。</p>	內各族群平等，打造相互尊重和諧的友善環境。
	五、結合民間團體之資源，強化移民輔導網絡與溝通平臺，發展地區性新住民服務措施，提供新住民社區化之服務據點及轉介服務，強化社區服務功能。	內政部 衛福部	陸委會 地方政府	臺北市 政府社 會局	<p>社會局</p> <p>1. 補助民間團體辦理新移民支持性服務方案108年7至12月共補助9個團體、開辦9個服務方案</p> <p>2. 提供促進新移民及其家庭權益福利相關服務，服務257人、3,496人次(男823人次、女2,673人次)。</p>	<p>社會局</p> <p>補助民間團體辦理新移民相關福利服務，包括新移民生活適應、個案服務、團體輔導服務、整合性服務及多元文化服務等。</p>
	六、提供民事刑事訴訟法律諮詢及通譯服務。	法務部 內政	地方政府	臺北市 政府社	<p>社會局</p> <p>108年7至12月新移民婦女暨家庭服務</p>	<p>社會局</p> <p>提供法律諮詢預約服務，提升新移民</p>

臺北市府108年7至12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部		會局 秘書處	中心，共提供39人次之法律諮詢服務（男7人、女32人）。 秘書處 108年7月至12月受理新移民法律諮詢服務計33件（男性16件、女性17件）。	諮詢者自身法律議題了解。 秘書處 為新移民法律諮詢需求，提供現場解答之即時性服務，以協助新移民攸關自身權益之法律問題。
	七、加強聯繫促請相關國家駐華機構對外籍配偶之諮商、協助，並加強對外國提供國內相關資訊，提升我國國際形象。	外交部	內政部			
	八、強化入國前輔導機制，與各該國政府或非政府組織合作，提供來臺生活、風俗民情、移民法令、人身安全及相關權利義務資訊，妥善運用國內各機關(構)編製之文宣資料作為輔導教材，以期縮短外籍配偶來臺後之適應期。	外交部	內政部 教育部 衛福部			
	九、強化通譯人才培訓。	各機關	地方政府	臺北市府 民政局 社會局	民政局 108年委由廠商培訓38名通譯（男性2人、女性36人），依語系可分為英語11人、越南語14人、印尼語5人、泰語6人、韓語2人。 社會局 108年7至12月新移	民政局 每半年委由廠商固定辦理1場次通譯人員團體督導及教育訓練，以提升通譯人員專門技能。 社會局 社福資源、居停留

臺北市政府108年7至12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衛生局	<p>民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辦理中心通譯志工進階及在職培訓4場次，參與共21人（均為女性）。</p> <p>衛生局 108年培訓32位通譯人員（包含越南語、印尼語、英語、泰語、韓語、日語）。</p>	<p>及歸化法令實務、口譯技巧、跨文化家庭溝通及同理心訓練、倫理規範、實務分享等，提升志工實務技巧。結訓並經評估可服務者，將提供社政、警政和醫療等單位服務。</p> <p>衛生局 建置新移民通譯人力庫，培訓具越語、印語、泰語、英語等中外雙語聽說讀寫流利之合格通譯人員，提供衛生保健通譯服務。</p>
	十、對設籍前新住民提供遭逢特殊境遇相關福利及扶助服務。	地方政府		臺北市 政府社 會局	<p>社會局 108年7至12月</p> <p>1. 設籍前新住民社會救助補助情形： (1) 生活扶助：共計補助14人、67人次，共101萬7,980元 (2) 醫療補助：共計補助2人、2人次，共4,600元 (3) 急難救助：無 2. 特殊境遇家庭扶助：補助25人、74人次，合計123萬1,595元</p>	<p>社會局</p> <p>1. 設籍前社會救助：協助低收入戶設籍前新住民之社會救助福利補助，保障經濟安全，提供生活扶助、醫療補助及急難救助</p> <p>2. 特境：針對特殊境遇新移民，提供扶助措施（緊急生活扶助、兒童托育津貼、子女生活津貼、傷病醫療補助、創業貸款</p>

臺北市政府108年7至12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3. 受益對象均為女性	補助、子女教育補助), 保障經濟安全, 提供後續福利服務。
醫療生育保健	一、輔導新住民加入全民健康保險。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衛生局 108年7-12月提供689位新移民全民健康保險相關資訊。	衛生局 由十二區健康服務中心公衛護士進行新移民新婚暨產後衛教訪視, 提供外籍與大陸新移民加入全民健康保險相關資訊。
	二、提供周延之生育遺傳服務措施減免費用之補助。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衛生局 1. 108年7-12月婚後孕前健康檢查補助37案其中男性15人, 女性22人。 2. 108年7-12月產前遺傳診斷檢查補助107案。 3. 108年7-12月優生健康檢查補助11案, 其中男2人, 女9人。	衛生局 1. 提供設籍本市已婚新移民婚後孕前健康檢查。 2. 配合衛生福利部國民提供懷孕新移民產前遺傳診斷檢查及優生健康檢查補助。
	三、提供新住民孕婦一般性產前檢查服務及設籍前未納入健保者產前檢查之服務及補助。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衛生局 1. 108年7-12月孕婦唐氏症篩檢補助165案。 2. 108年7-12月「新移民設籍前未納健保之產前檢查補助」補助569人次及「孕婦乙型鏈球菌篩檢補助」補助70	衛生局 1. 提供設籍本市懷孕新移民孕婦唐氏症篩檢補助。 2. 配合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提供「新移民設籍前未納健保之產前檢查補助」及「孕婦乙型鏈球菌

臺北市府108年7至12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案。	篩檢補助」。
	四、宣導國人及外籍配偶婚前進行健康檢查。	外交部				
	五、辦理新住民健康照護管理，促進身心健康環境之建立，製作多國語版衛生教育宣導教材，規劃辦理醫療人員多元文化教育研習與活動。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臺北市府衛生局	<p>衛生局</p> <p>1. 108年7-12月辦理新移民支持團體8場及新移民聯合家庭日1場，計人次參加。</p> <p>2. 108年7-12月提供1,239小時通譯服務，計服務新移民1,267人次。</p> <p>3. 108年7-12月辦理新移民親子共讀班共8場，計223人次參加。</p>	<p>衛生局</p> <p>1. 辦理新移民支持團體活動，提供新移民及其家人有關婦幼問題、健康促進、中老年疾病及心理調適等知能。</p> <p>2. 為提升新移民衛生醫療服務品質及落實新移民健康照護服務，於十二區健康服務中心提供新移民及其家人外語衛生醫療通譯服務。</p> <p>3. 為協助新移民家庭認識兒童身心發展之重要及培養親子共讀之習慣，本局辦理新移民親子共讀班，透過親子共讀的歷程增進親子情感，並提供衛生保健訊息及可供利用之資源。</p>
保障就業權益	一、提供新住民就業服務，包含求職登記、就業諮詢、	勞動部	地方政府	臺北市府勞	<p>勞動局(臺北市就業服務處)</p> <p>一、108年7-12月</p>	<p>勞動局(臺北市就業服務處)</p> <p>一、提供一對一就</p>

臺北市政府108年7至12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辦理就業促進研習及就業推介。			動局	<p>(一)求職服務人數，計680人： 1. 外國籍配偶求職登記人數計291人，男性25人，女性266人。 2. 地區配偶求職登記人數計389人，男性11人，女性378人。</p> <p>(二)求職推介就業人數計409人： 1. 外國籍配偶141人，男性11人，女性130人。 2. 大陸地區配偶268人，男性5人，女性263人。</p> <p>(三)個案管理服務計150人： 1. 外國籍配偶個管開案數71人，男性9人，女性62人。 2. 大陸地區配偶個案數79人，男性2人，女性77人。</p> <p>(四)個管就業人數計128人： 1. 外國籍配偶個管開案數57人，男性6人，女性51人。 2. 大陸地區配偶開案數71人，女性71人。</p> <p>二、辦理3場就業研</p>	<p>業諮詢，排除就業障礙： 於艋舺就業服務站設置2名具相關心理、社工、勞工等相關學經歷之專責業務輔導員，採專人一對一個案管理服務模式，協助新住民職涯規劃，盤點個人就業力、就業意願、就業意向與家庭支持等，另就業障礙之排除，如語言、交通有障礙者，協請通譯人員協助，陪同面試等，並依其情況提供就業促進工具，以達穩定就業目標。</p> <p>二、辦理多元就業</p>

臺北市政府108年7至12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習班111人，外國籍配偶就業研習班，計35人參加，女性35人；2場大陸地區配偶就業研習班(含團體輔導班)，計76人參加，女性76人。</p> <p>三、托育服務措施，共計托育23人，女性9人，男性14人。</p> <p>四、台北新故鄉新移民就業大步走成果發表會：參加人數為112</p>	<p>研習班：依外國籍及大陸籍需求特性分別辦理一般班與團體班之就業促進研習專班，研習內容包含職前準備、求職技巧等，詳細說明有關就業、職訓及勞動權益等相關法規，並實際演練強化其就業技能及就業準備。</p> <p>三、提供新住民求職之托育服務措施：為協助新住民求職時之子女照顧需求，於艋舺就業服務站設置兒童遊戲間，並設有保姆志工，協助新住民求職時子女照顧需求。另為鼓勵新住民參與研習班及成果展等活動，備置一至三名有證照之保姆在旁提供照顧，讓新住民姐妹們可以安心上課，提升上課品質。</p> <p>四、台北新故鄉新住民就業大步走成果發表會：</p>

臺北市政府108年7至12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人。	每年由成功就業之新住民回娘家(就服處)分享成功經驗，讓尚未就業之新住民參考及取經，當天會後直接現場徵才。
	二、提供職業訓練，協助新住民提升就業及創業能力。	勞動部	地方政府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p>勞動局(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p> <p>一、108年7至12月以新住民身分參加職業訓練課程89人次，女性86人次，男性3人次，內容如下：</p> <p>(一)自辦職能培育及進修課程7人次，女性5人次，男性2人次。</p> <p>(二)委外職能培育及進修課程56人次，女性55人次，男性1人次。</p> <p>(三)接受委託與合辦課程26人次，女性26人次。</p> <p>二、以新住民身分參加學員專案技能檢定5人次，女性2人次。</p> <p>三、以新住民身分參加本學院辦理體驗營32人次，女性32人次。</p>	<p>勞動局(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p> <p>辦理職能培育課程，培訓就業技能、提供在職進修及第二專長訓練。</p>
提升教育文化	一、加強新住民及其子女教育規劃，培育多元文化課程	教育部	地方政府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p>教育局</p> <p>本局108年7-12月期間共辦理7場新住民</p>	<p>教育局</p> <p>本市各級學校教師及新住民語文教學</p>

臺北市政府108年7至12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師資。			育局	<p>相關研習，分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8年9月18日假古亭國中辦理108年度「新的文化新力量，齊心教育創新鄉」新住民子女教育研習。 2. 108年10月3日假新民國中辦理「『越』然紙上——從桌遊認識新住民文化」研習。 3. 108年10月9日假銘傳國小辦理「新住民教師多元研習——香菇肉羹與水煎包製作」研習。 4. 108年10月31日假福安國中辦理108年度新住民語教學支援教師分語言(越南/印尼)教育座談會。 5. 108年11月14日假金甌女中辦理108年度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教師第一場增能研習。 6. 108年11月30日假幼華高中辦理108年度「新的文化新力量，齊心教育創新鄉」親子共讀頒獎暨新住民子女教育成果發表會。 7. 108年12月12日假金甌女中辦理 	支援工作人員透過各類研習活動之參與，不僅對新住民子女於生活中面臨之衝擊有所瞭解及同理，亦對其教學輔導等相關知能有所提升。

臺北市政府108年7至12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108年度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教師第二場增能研習。	
	二、強化新住民家庭教育以提升其教育子女之知能，並將跨國婚姻、多元家庭及性別平等觀念納入家庭教育宣導。	教育部	地方政府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p>教育局</p> <p>1. 「108年新住民子女教育計畫」計有43所學校申請，辦理親職教育研習，補助經費計65萬8,648元整，共計約8,793人次參加。</p> <p>2. 補助本市公、私立幼兒園辦理新移民親職教育講座及親子活動共7場(活動型態包含座談會、親子互動遊戲、參觀、讀書會、工作坊、社區服務等)，共計服務親子175人次。</p> <p>3. 家庭教育中心結合學校辦理「家庭展能教育支持計畫」、「家庭教育網絡計畫」，提供學生家長家庭教育諮商或輔導之課程及活動，以提升父母親職能力、增進家人關係與家庭功能為目標，108年7月至12月活動中新增4校有新移民家庭參</p>	<p>教育局</p> <p>1. 強化社會互動機會，建構綿密支援網絡，引導新移民家庭進入學習型社會，促進文化交流，並提升新移民家庭教育及終身學習之觀念。</p> <p>2. 辦理新移民親職教育研習活動，增加新移民家庭與社會互動機會，引導新移民家庭進入學習型社會，促進文化交流，並提升新移民家庭教育及終身學習之觀念。</p> <p>3. 家庭教育中心結合學校提供學生家長家庭教育諮商或輔導之課程及活動，以提升父母親職能力、增進家人關係與家庭功能。</p>

臺北市政府108年7至12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加，共服務61人次。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活動別</th> <th>校數</th> <th>人次</th> </tr> </thead> <tbody> <tr> <td>家庭展能</td> <td>3</td> <td>19</td> </tr> <tr> <td>網絡計畫</td> <td>1</td> <td>42</td> </tr> </tbody> </table>	活動別	校數	人次	家庭展能	3	19	網絡計畫	1	42	
活動別	校數	人次													
家庭展能	3	19													
網絡計畫	1	42													
	三、辦理新住民之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以培養文化適應及生活所需之語文能力，並進一步作為進入各種學習管道，取得正式學歷之基礎。	教育部	地方政府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教育局 1. 臺北市立圖書館多元文化資料中心辦理「漢字口語中級課程—茶的文化」、「進階中文閱讀課程」，20場次共計191人次參加。 2. 108年申請開辦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的國中小計有23校，共開辦國民班58班，新移民班26班，合計84班。	教育局 1. 臺北市立圖書館提供中文學習圖書和教材免費外借，幫助新住民自學語言融入臺灣生活。 2. 透過學校教育輔導歷程，協助新移民家庭及其子女獲得良好生活適應輔導。									
	四、辦理新住民成人基本教育師資研習及補充教材研發，並將教材上網資源分享，以提升教學品質。	教育部	地方政府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教育局 本局於新移民專區網站學習篇內提供成人基本教育教材相關補充教材(包含國語、英語及數學)。									
	五、補助地方政府成立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家庭教育活動或多元文化學習課程等相關學習課程，提供近便性學習。	教育部	地方政府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教育局 本市無新住民學習中心。										

臺北市政府108年7至12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六、結合地方政府與學校特色，於寒暑假辦理東南亞語言樂學計畫，鼓勵學生學習及體驗東南亞語文。	教育部	地方政府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p>教育局</p> <p>1. 福安國中辦理新住民語文樂學課程學習，計15位學生及8位家長參與。</p> <p>3. 108年7月1-3日由建成國中於金山青年活動中心辦理本市新住民子女暑假體驗營，計有國中小共66位學生參加。</p>	<p>教育局</p> <p>1. 教師融合教育部編製之補充教材，介紹東南亞生活文化，認識東南亞各國簡單生活用語。</p> <p>2. 提供新住民子女多元化資源，提升其課業基本能力，增進自我認同適應力。引導新住民進入學習型社會，共創豐富之國際文化。</p> <p>3. 於寒暑假辦理各種營隊，營造樂學學習環境，透過體驗學習，讓新住民子女體驗有別於正式課程外的特色學習。</p>
	七、編製新住民語文學習內容教科書。	教育部	地方政府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p>教育局</p> <p>108年計13校申請「108年新住民子女教育計畫」之「編印或購買多元文化教材、手冊或其他教學材料」，補助經費總計約195,728元，共受惠7,129人次參與。</p>	<p>教育局</p> <p>購買或編印多元文化教材、手冊或教材，以活動或桌遊方式穿插進行，孩子在動態的遊戲過程中有較多體驗與省思，對自我覺察也較為深刻，另購買多元文化教材、雜誌，提供全校親師借閱諮詢，在瞭解中營造尊重友善的校園文化。</p>
	八、對新住民及其子女頒發獎助學金，鼓勵積極努力向學。	內政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p>教育局</p> <p>本局就弱勢團體採普遍性及公平性編列年度預算予以補助。惟未特別編列獎學金。</p>	<p>教育局</p> <p>增進新移民子女就學機會，提升學習成效。</p>

臺北市政府108年7至12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協助子女教養	一、將新住民子女全面納入嬰幼兒健康保障系統。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臺北市 市政府 衛生局	衛生局 108年7-12月新生兒先天性代謝異常疾病篩檢陽性個案共3人；已完成追蹤3人，追蹤管理完成率100%。	衛生局 監測本市新生兒先天性代謝異常疾病篩檢(疑陽性失聯、拒篩及陽性確診個案)之追蹤管理，並依個別化需求，提供衛生教育及醫療服務。
	二、加強辦理新住民子女之兒童發展篩檢工作。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臺北市 市政府 衛生局	衛生局 1. 108年7-12月臺北市兒童圖像篩檢互動網瀏覽人次共620萬1,560人次，累計資料上傳1,217人次。 2. 行銷宣導成果： (1)平面媒體 A. 刊登定期篩檢Hold住兒童健康文章於109年7月號第389號媽媽寶寶雜誌。 B. 製作1分鐘兒童發展篩檢廣播劇於警察廣播電臺進行推播。 (2)活動宣導 A. 108年8月3日配合民政局於大佳河濱公園辦理「父親節親子活動」，設攤宣導兒童發展篩檢趣味活動，共計200人參加。 B. 108年12月15日配合牙醫師公會「健康口愛特攻隊 青銀全家一	衛生局 1. 建置臺北市兒童圖像篩檢互動網，以語音(國、臺、客、英、越、印及泰7種語言)及動畫圖像設計共13個年齡層之兒童發展圖像篩檢。 2. 推動行銷宣導策略： (1)平面媒體：健康e手報、海報、單張、新聞稿、宣導光碟片、燈箱、車體、捷運月台燈。 (2)活動宣導：設攤宣導。

臺北市政府108年7至12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起來」活動於動物園辦理兒童發展篩檢設攤活動，共計600人。</p> <p>3. 108年7-12月新移民0-3歲子女訪視共1,556人，其中男787人，女769人。</p>	<p>3. 十二區健康服務中心公衛護士協助本市新移民0-3歲子女進行兒童發展篩檢服務。</p>
	<p>三、對有發展遲緩之新住民子女，提供早期療育服務。</p>	<p>衛福部</p>	<p>教育部 地方政府</p>	<p>臺北市 政府 社會局</p>	<p>社會局(早療中心) 108年7至12月：</p> <p>1. 新移民子女疑似發展遲緩者共計49人(中國籍17人，其中男13人、女4人、其他國籍32人，其中男20人、女12人)。</p> <p>2. 確定為發展遲緩者共173人(中國籍計100人，其中男78人次、女22人，其他國籍計73人，其中男50人、女23人)。</p>	<p>社會局(早療中心)</p> <p>(1) 諮詢及福利服務。 (2) 圖書借閱服務。 (3) 轉介療育訓練。 (4) 轉介學前教育：優先入園所、協助就托或就讀接受融合或特殊教育。 (5) 本局委辦6個早期療育社區資源中心：使家庭就近取得資源，並經由區域服務資源網絡建立，提升整體早療服務輸送功能。 (6) 提升親職能力技巧。</p>
				<p>衛生局</p>	<p>衛生局 108年7-12月經評估鑑定確診為發展遲緩兒童總計1,067人、療育訓練總計40,300人次，父親或母親為外籍之兒童計112人。</p>	<p>衛生局 持續辦理發展遲緩兒童鑑定與早期療育諮詢指導費用補助。</p>

臺北市政府108年7至12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四、加強輔導新住民子女之語言及社會文化學習，提供其課後學習輔導，增加其適應環境與學習能力。	教育部	地方政府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p>教育局</p> <p>1. 臺北市108年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共計20校辦理「華語補救教學」，補助經費計71萬174元，共計118人次參與。</p> <p>2. 本局於108年7月8日-19日共10日初次辦理跨國銜轉生暑期先修學習營，補助經費總計約140,630元，共受惠7人次參與。</p> <p>3. 國教署補助本市辦理學生學習扶助(補救教學)計畫，本市共有72校開班，受輔學生總數為1,902人。</p>	<p>教育局</p> <p>1. 針對新住民子女實施華語基礎教學，加強聽、說、讀、寫之能力，以提升及學業表現，增進生活適應能力。</p> <p>2. 針對學生實施基礎教學，加強學科能力，以提升及學業表現，提供學生即時解決學習困難，幫助學生建立學習信心，增進生活適應能力。</p>
	五、繼續結合法人機構及團體，補助辦理外籍配偶弱勢兒童及少年社區照顧服務及親職教育研習活動。	衛福部				
	六、辦理教師新住民多元文化研習， <u>提升教師多元文化素養。</u>	教育部	地方政府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p>教育局</p> <p>108年9月18日委託古亭國中辦理新住民子女教育研習暨教師及家長，計有300多位教師參與。</p>	
	七、辦理全國性多語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感想甄選比賽，促進親子共學。	教育部	地方政府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p>教育局</p> <p>本局委託吳興國小辦理本市多元文化親子共讀活動，並鼓勵參加全國性活動，促進親子共讀。</p>	<p>教育局</p> <p>閱讀是學習的基礎，透過父母陪伴，不僅可以促進親子對話、情感交流，更可增加學習能力及傳遞價值情感。</p>

臺北市政府108年7至12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八、提供兒少高關懷家庭家庭訪問及高風險家庭訪視服務。	教育部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社會局 108年7至12月各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提供新移民家庭社會工作專業服務，人數共計363人、2,071人次（男679人次、女1,392人次）。	社會局 對兒少高風險家庭運用以家庭為中心的服務模式提供個管服務確保兒少受到妥適照顧，服務內容： 1. 評估家庭問題需求、資源及訂定個別化服務計畫。 2. 連結社區或社福資源，建構家庭支持網絡，支持維護或改善功能。 3. 增進家庭成員問題處理能力，有效使用服務資源。 4. 親職諮詢、到宅親職示範及家庭成員陪伴服務等。
人身安全保護	一、整合相關服務資源，加強受暴新住民之保護扶助措施及通譯服務。	內政部 衛福部 外交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法務部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社會局(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108年7至12月 1. 提供受暴之新移民庇護安置與緊急救援(含輔導諮詢服務)，共計2,070人次 2. 提供受暴之新移民外語通譯服務，共計5人、6人次(男性2人、女性3人)	社會局(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1. 依據家庭暴力防治法及性侵害犯罪防治法，整合警政、教育、衛生及社政等單位提供保護措施，並就個別文化及語言特殊性，提供必要服務 2. 提供英、印、越、泰、東等5種語言線上即時通譯服務，以立即及正確蒐集案情及提供適切服務。此外亦結合賽

臺北市政府108年7至12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警察局(婦幼隊)	<p>警察局(婦幼隊)</p> <p>1. 108年7-12月份受理案件總計98件，其中越南籍24件、日本籍10件、印尼籍3件、柬埔寨籍0件、菲律賓1件、大陸籍44件、其他國籍16件。</p> <p>2. 協助被害人聲請民事保護令計4件(通常保護令4件)。</p>	<p>珍珠基金會提供外語通譯服務，受理外籍個案，經評估需語言翻譯協助者，即結合前述人力提供協助。</p> <p>警察局(婦幼隊)</p> <p>1. 受理外籍與大陸配偶家庭暴力案件。</p> <p>2. 協助被害人聲請民事保護令。</p>
	二、參與保護性案件服務之相關人員，應加強並落實家庭暴力防治教育訓練。	內政部 衛福部 外交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法務部	臺北市 政府 警察局 (婦幼隊)	<p>警察局(婦幼隊)</p> <p>1. 於108年9月25日辦理108年度「家庭暴力安全防護網分科分級訓練-從社會結構看家暴高危機個案的處境與警政因應對策」，各分局計家防官、婦幼隊員警共25(女12男13)人次參訓。</p> <p>2. 於108年11月26日、28日辦理108年度「家庭暴力安全防護網分科分級訓練-警政、社政與衛政的合作與對話」，各分局計家防官、婦幼隊員警共45(女19男26)人次參訓。</p>	<p>警察局(婦幼隊)</p> <p>強化第一線服務人員多元文化認知，考核辦理員警多元文化認知教育訓練。</p>

臺北市政府108年7至12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三、加強受暴新住民緊急救援措施，並積極協助其處理相關入出境、居停留延期等問題。	內政部	地方政府	<p>臺北市 市政府 社會局</p> <p>警察局(婦幼隊)</p>	<p>社會局(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p> <p>108年7至12月受理新移民通報案件數，共計112案，其中中國籍57案，外國籍55案。</p> <p>警察局(婦幼隊)</p> <p>警察局各分局家防官會同社會局社工針對家庭暴力高危機個案且家暴被害人為新移民者進行定期訪查計有18件。</p>	<p>社會局(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p> <p>提供遭受家庭暴力或性侵害之新移民緊急救援、協助診療、驗傷、採證及緊急安置等服務。</p> <p>警察局(婦幼隊)</p> <p>針對本市高危機個案且家暴被害人為新移民者會同社會局社工進行定期訪查。</p>
	四、加強新住民人身安全預防宣導。	衛福部 地方政府		<p>臺北市 市政府 社會局</p> <p>警察局(婦幼隊)</p>	<p>社會局(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p> <p>108年7至12月發送多國語言版本之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宣導摺頁共1,292份。</p> <p>警察局(婦幼隊)</p>	<p>社會局(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p> <p>透過多元管道發送多國語言家暴防治宣導品：藉由本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民間婚姻暴力服務單位、婦女保護機構、婦女服務中心、本市家庭暴力事件法院服務處及醫療院所等，發送各式語言之新移民家庭暴力及性侵害人身安全資訊。</p> <p>警察局(婦幼隊)</p> <p>為加強新住民人身安全預防宣導，本局與新移民社區關懷據點共同舉辦「新住民婦幼安全保護權益須知宣</p>

臺北市政府108年7至12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講」，講解遭遇家庭暴力、兒少保護、性騷擾、性侵害及人口販運防制所採取的應變措施及處理流程，另為提升新住民家庭暴力預防觀念，於9月15日邀請緬甸、泰國、印尼、越南及菲律賓籍新住民共同參與「家庭危機要找誰？」宣導短片，透過生活經驗的分享，討論最佳家庭暴力預防方式，提升自我保護能力。
健全法令制度	一、加強查處違法跨國（境）婚姻媒合之營利行為及廣告。	內政部	通傳會 陸委會 公平會 消保會 經濟部			
	二、持續蒐集並建立相關統計資料，作為未來政府制定相關政策之依據。	內政部	教育部 衛福部 陸委會 勞動部			
	三、每半年檢討各機關辦理情形，並規劃辦理整體績效評估。	內政部	各主、協辦機關	臺北市政府 民政局	民政局 1. 為加強機關橫向聯繫及徵詢專家學者意見，市府於96年成立跨局處之「新移民照顧輔導措施諮詢委員會」，	民政局 108年下半年於10、12月各召開1次。

臺北市政府108年7至12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由副市長擔任召集人，後於自第3屆會期起，本委員會主持人改由副秘書長擔任，由民政局負責幕僚作業。</p> <p>2. 成員包括民政局、社會局、勞動局、教育局、衛生局、警察局、觀光傳播局、公訓處、秘書處、主計處、文化局，並邀請臺北市榮民服務處、內政部移民署及交通部公路總局臺北市區監理所等14個機關，及11位專家學者定期召開諮詢委員會議，管考本府推展新移民政策之業務執行情形。</p>	
落實觀念宣導	一、加強外籍配偶申請來臺審查機制，推動面談、追蹤、通報及家戶訪查機制，並提供及時服務資訊。	外交部	內政部			
	二、加強大陸配偶申請來臺審查機制，除採形式審查外兼採實質審查，推動面談、追蹤、通報及家戶訪查機制，並提供及時服務資訊。	內政部	陸委會			
	三、運用各種行銷管道，協助宣導國人相互尊重、理解、欣賞、關懷、平等對待及肯定不同文化族群之正向積極態度，並鼓勵	各部會	地方政府	臺北市 政府 觀光 傳播 局	<p>觀光傳播局</p> <p>1. 運用戶外電子看板、捷運月臺電視跑馬燈、公民營廣播電臺插播稿宣導主題2則。</p>	<p>觀光傳播局</p> <p>(1)新移民閩南語在地生活體驗班(大同區公所)(宣傳期程8/13-8/31)</p>

臺北市政府108年7至12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推廣多元文化及生活資訊。				<p>2. 有線電視公用頻道 CH3播放2支影片，共264次。</p> <p>3. 臺北廣播電臺108年7-12月製播相關廣播節目，共71小時。</p> <p>4. 臺北廣播電臺108年7月1日至12月24日製播1則插播宣導，共計播放75次</p> <p>5. 台北畫刊宣導4期，共6則。</p>	<p>(2)愛灑人間—國際移工健康關懷活動(勞動力重建運用處)(宣傳期程12/3-12/8)</p> <p>(1)「尊重多元欣賞差異」：7至12月共播放132次。</p> <p>(2)「學習，就能改變」：7至12月共播放132次。</p> <p>(1)「心際能源會」(星期六、星期日晚上8時至9時)。</p> <p>(2)「夢想共和國」(星期六早上9時至9時30分)。</p> <p>108年度新移民閩南語生活實用班：75次。</p> <p>(1)7月(618期)刊登「108年度新移民泰語及文化交流研習班」。</p> <p>(2)12月(623期)以「生活在異鄉季風帶裡的移民與旅居」為封面故事主題，並報導「旅行的意義：香港文化人健吾的雙城移動」、「旅居的語言：北非少年高達烈的台北生活」、「移住的觀察：日本作家栖來光眼中的台日流動」；報</p>

臺北市府108年7至12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文化局	<p>補助藝文團體舉辦新移民相關藝文活動，依申請案件活動辦理現況填報。</p> <p>1. 社團法人台灣國際勞工協會-計畫名稱：《瑪麗亞的箱子》移工行李箱拍攝計畫，補助7萬元整。</p> <p>2. 同喜文化出版工作室-計畫名稱：「異」地而處—2019新移民／移工專題影展，補助萬12元整。</p>	<p>導「為東南亞移工留下向北生活的理由—燦爛時光 張正 × One-Forty 陳凱翔」。</p>
	<p>四、推動社區或民間團體舉辦多元文化相關活動，鼓勵學生與一般民眾參與，促使積極接納新住民，並使國人建立族群平等與相互尊重接納之觀念。</p>	教育部	地方政府	臺北市府教育局	<p>教育局</p> <p>1. 108年11月30日假幼華高中辦理108年度「新的文化新力量，齊心教育創新鄉」親子共讀頒獎暨新住民子女教育成果發表會。</p> <p>2. 臺北市社區大學108年7至12月開辦</p>	<p>教育局</p> <p>1. 本成果發表會包含多元文化展演暨異國美食饗宴園遊會及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徵件頒獎，綜整本市新住民子女資源與政策，分享學校成功學習成果，促進各校新住民子女適性發展，克服學習困難，並提供本市學生接受多元文化薰陶，營造友善環境、和諧共融、包容與尊重的校園文化。</p> <p>2. 臺北市社區大學開設多元文化教</p>

臺北市政府108年7至12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新住民多元文化教育課程及新住民中文識讀相關課程計43門課程，學員人次計754人次。	育課程及新住民中文識讀課程，包含：越南文化與越語入門課程、跨文化學中文等課程等，課程學習效益包含：使學員理解各國文化差異性，並尊重多元文化；亦使新住民融入臺灣生活，且透過多元文化交流，共學共樂。
	五、推廣文化平權理念；補助民間辦理新住民相關計畫或活動。	文化部				
	六、推廣新住民多元文化，辦理新住民相關文化活動，並推動與新住民母國之文化交流，增進國人對其文化的認識。	文化部				

備註：反黑部分係屬中央權責，非本府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